

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对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对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安添颐养老混合
基金代码	001485
交易代码	00148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发起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6月16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74,913,456.05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坚持绝对收益投资理念，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采取稳健的资产配置，寻求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坚持资产配置比例化管理，动态地配置资产，力求在控制基金资产净值的波动幅度，追求符合客户投资需求的绝对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3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7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基金的风格与预期收益由基金经理根据基金的资产配置情况、风险偏好以及对宏观经济、政策、市场、行业、个股等的分析判断，动态地调整资产配置比例，力求在控制基金资产净值的波动幅度，追求符合客户投资需求的绝对回报。
基金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7月1日-2015年9月30日)
1.期初已实现收益		-1,034,446.09
2.期利润		6,278,273.88
3.期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29
4.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971,209,723.05
5.期基金份额净值		0.999

注：1.所列基金业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申购费、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将低于所列数字。

2.本公司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收入，收入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期末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比较基准收益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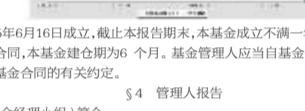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 ^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差 ^{④=①-③}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00%	0.11%	0.98%	0.01%	-0.98%	0.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变动及其与同期比较基准收益变动的比较

华安添颐养老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图

(2015年6月16日至2015年9月30日)



注：1.本基金于2015年6月16日成立，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成立不满一年。

2.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成立期为6个月，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安稳定收益债券
基金管理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14,315,176.79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的投资风险管理基础上，通过主动管理，获取证券的利息收益及市场价格波动收益，以追求持续稳定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主要因素的研究和跟踪，并利用公司研究开发的各种定量模型和工具，分析和比较证券市场和不同金融工具的盈利能力和风险特征，识别证券品种的套利和价值增长的机会，以确定基金资产的分配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利率*1.2%+2.6%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基金的风格与预期收益由基金经理根据基金的资产配置情况、风险偏好以及对宏观经济、政策、市场、行业、个股等的分析判断，动态地调整资产配置比例，力求在控制基金资产净值的波动幅度，追求符合客户投资需求的绝对回报。

基金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14,315,176.79份

注：1.所列基金业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申购费、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将低于所列数字。

2.本公司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收入，收入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期末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比较基准收益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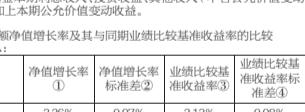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 ^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差 ^{④=①-③}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07%	0.23%	0.08%	0.15%	-0.01%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变动及其与同期比较基准收益变动的比较

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图

(2015年6月30日至2015年9月30日)



注：1.本基金于2015年6月30日成立，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成立不满一年。

2.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成立期为6个月，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安稳定收益债券
基金管理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377,315.31
1.期初已实现收益	2,768,744.96
2.期利润	13,067,097.36
3.期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39
4.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7,843,998.35

投资目标

在严格的投资风险管理基础上，通过主动管理，获取证券的利息收益及市场价格波动收益，以追求持续稳定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主要因素的研究和跟踪，并利用公司研究开发的各种定量模型和工具，分析和比较证券市场和不同金融工具的盈利能力和风险特征，识别证券品种的套利和价值增长的机会，以确定基金资产的分配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利率*1.2%+2.6%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基金的风格与预期收益由基金经理根据基金的资产配置情况、风险偏好以及对宏观经济、政策、市场、行业、个股等的分析判断，动态地调整资产配置比例，力求在控制基金资产净值的波动幅度，追求符合客户投资需求的绝对回报。

基金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377,315.31份

注：1.所列基金业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申购费、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将低于所列数字。

2.本公司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收入，收入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期末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比较基准收益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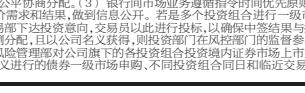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 ^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差 ^{④=①-③}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07%	0.23%	0.08%	0.15%	-0.01%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变动及其与同期比较基准收益变动的比较

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图

(2015年6月30日至2015年9月30日)



注：1.本基金于2015年6月30日成立，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成立不满一年。

2.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成立期为6个月，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安稳定收益债券
基金管理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